

# 新乡市司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2023 年，新乡市司法局在新乡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紧紧围绕以服务人民为中心，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 依法做好主动公开。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通过“新乡市司法局”网站、“法治新乡”网站、“法治新乡”微信公众平台等渠道，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2507 条，及时公开本部门财政预决算、人大代表建议与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复文全文及办理情况，政策解读信息 5 条，解读回应准确有效。

(二) 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规范化要求，提升答复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全年未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 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办法，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准确性和严肃性，对政府的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并及时公布清理结果。

(四) 优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重点加强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落实上级要求，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并设置专人负责，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水平，发挥政府网站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主阵地”作用，确保信息公开更加公正、公平、合法、便民。

(五) 提升信息监督保障能力。发挥办公室总体协调作用，加强日常指导监督，及时做好问题整改，抓好政务公开培训学习，调动各科室积极性，形成合力，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能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3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工作质量有待提高，信息公开的数量相比往年有所下降，对公众关心的相关信息公开不到位不及时，影响公众及时了解政务情况。二是信息公开内容单一，办事指南类信息公开较少，工作动态类信息过多，没有做到全面细致公开。针对问题迅速整改不断加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实用性，做到政务信息全面公开，“应公开，尽公开”，优化网站栏目设置，重点宣传好上级决策部署。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行政机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